

证券代码：834585

证券简称：汉诺佳池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汉诺佳池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汉诺路 6 号汉诺庄园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韩东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6,541,71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5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监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状况，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对资金的需求，拟决定本年度暂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6,541,71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刘竹雀 区静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山东汉诺佳池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汉诺佳池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汉诺佳池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5 月 6 日